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內政部 函

地址：10066臺北市廣州街15號(移民署)
聯絡人：專員 楊子燁
聯絡電話：(02) 23889393分機2511
傳真電話：(02) 23892647
電子信箱：nia3863@immigration.gov.tw

受文者：雲林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30日
發文字號：台內移字第11009128324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修正「移民業務機構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管理辦法」部分條文，名稱並修正為「內政部指定移民業務機構個人資料檔案安全維護管理辦法」，業經本部於110年11月30日以台內移字第11009128321號令修正發布，如需修正發布條文，請至行政院公報資訊網（網址<https://gazette.nat.gov.tw/egFront>）下載，請查照並轉知所屬。

正本：行政院及所屬部會(除本部外)、各直轄市及縣(市)政府、本部各單位及所屬一級機關(除法規委員會、移民署外)

副本：行政院法規會、本部法規委員會、移民署(秘書室、移民事務組)

